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商发展”）的函告，知悉：

1、正商发展于2018年11月14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1,000,000股股份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2019年5月13日正商发展将上述质押的股份购回并办理了解除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质押原因
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21,000,000	2018-11-14	2019-5-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15%	质押贷款已还清
合计		21,000,000				59.1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商发展持有公司股份35,50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8.38%。本次解除质押后，正商发展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

三、报备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